

联合开展深圳卓越工程师、深圳工程大师等 科技人才认定工作协议

(2020, 深圳)

由深圳市工程师联合会、深圳市注册建筑师协会、深圳市室内设计师协会等 40 家社团、单位，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深圳开会，经友好协商，一致同意联合开展深圳卓越工程师、深圳工程大师等科技人才认定工作。协议如下：

第一章 宗 旨

根据中国科协办公厅文件（科协办发厅字〔2020〕1号），举荐宣传优秀科技人才、杰出工程师，开展青年人才托举等精神。

根据《深圳市科协章程》第十三条“发现培养杰出青年科学家和创新团队，表彰奖励优秀科学技术工作者，举荐科学技术人才”精神。

深圳有数百万工程师，各行各业的工程师、科技工作者是科技创新和国家建设的中坚力量。

2020 年适逢深圳经济特区成立四十周年，40 年来深圳的发展离不开各行各业工程师们的卓越贡献，工程师是科技创新、科技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中坚力量，是深圳走向辉煌的功臣，是社会发展的明星。举荐、认定并表彰在工程技术领域成绩卓著、在三创（创新、创造、创业）中业绩辉煌、为我国我市争光的顶级工程师，特别是年青工程师，从而激励广大工程师的工作热情，提高工程师和工程技术人员的社会地位，对确保深圳高质量发展，推动深圳建设成为先行示范城市，推动我国社会经济转型，成就世界强国，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

第二章 责 任

- 1、科学制定相关标准；
- 2、广泛宣传、动员工程师、科技工作者参与其中；
- 3、积极举荐相关科技人才；
- 4、推荐认定委员会专家候选人；
- 5、协助筹集相关经费。

第三章 组 织

- 1、本次认定工作设立组委会、专家委员会、秘书处、监督委员会；
- 2、采取民主集中制原则进行决策，重大事项需要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；
- 3、由各参加社团单位党支部选派的代表组成监督委员会。

第四章 经 费

- 1、坚持公益性，承诺不收取申报人员任何费用；
- 2、日常工作经费各参加单位自行负责；
- 3、组委会负责制定相关经费筹集方案。

第五章 其 它

- 1、坚持活动零收费、公益性；
- 2、在“公平、公开、公正”前提下，认真开展此项认定工作；
- 3、宁缺毋滥、从严要求，使认定结果经得起检验；
- 4、未尽事宜，各参与社团、单位共同协商解决，不断完善。

深圳卓越工程师、深圳工程大师等科技人才认定工作联合举办单位（盖公

章并代表签名，排名不分先后）

深圳市工程师联合会

代表：

深圳市注册建筑师协会

代表：

深圳市室内设计师协会

代表：

深圳市计算机行业协会

代表：

深圳市新材料行业协会

代表：

深圳市机械行业协会

代表：

深圳市高分子行业协会

代表：

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

代表：

深圳市电子行业协会

代表：

深圳人工智能产业协会

代表：

深港科技合作促进会

代表：

深圳市分析测试协会

代表：

深圳市传感器与智能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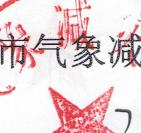
仪器仪表行业协会

代表：

深圳市安全防范行业协会

代表：

深圳市气象减灾学会

代表：

深圳市半导体产业发展

促进会

代表：

深圳市信息行业协会

代表：

深圳市钟表行业协会

代表：

深圳市工艺礼品行业协会

代表: 吴雅琴

深圳计算机用户协会 深圳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

代表: 钟秋红

代表: 张晓华

深圳市生态学会

代表: 刘国华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代表: 司马红波
人力资源部

深圳市智慧城市研究会

代表: 陈平生

深圳市水务学会

代表: 李金锋

深圳市无人机行业协会

代表: 陈建宇

深圳自动化学会

代表: 陈广元

深圳市智造激光技术

研究院

代表: 邓欣

深圳市海洋学会

代表: 陈康

深圳市先进制造业联合会

代表: 赖伟坚

深圳市人工智能学会

代表: 邹月璐

深圳市质量工程师学会

代表:

深圳市智慧安防行业协会

代表: 美金平

深圳市照明学会

代表: 孙艳冬

深圳市印刷学会

代表: 黄秋平

深圳市太阳能学会

代表: 李晓萍

深圳市生命科学与生

物技术协会

代表:

深圳市智能网联汽车产

业创新促进会

代表: 卢斯红

深圳市网络与信息安全

行业协会

代表:

深圳市机械工程学会

代表:



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

